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5903870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13日

商 标

东方模样

申请人 贵州影奇大数据有限公司

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石板镇合朋村金石汽配城6-2-18号085（集群注册）

代理机构 首蓝（北京）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8类：电视播放；通过互联网播放节目；信息传送；声音、视频和信息传送；提供在线论坛；基于文字信息传送建立的虚拟聊天室服务；提供互联网聊天室；播客视频传输；社交网络在线聊天室服务；视频点播传送